

只登了下网站百万元 48 秒“蒸发”

绍兴警方抓获 17 名嫌犯追回 260 万赃款

■通讯员 徐凯

6月20日,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分局召开“12·09”特大网银盗窃案新闻通报会暨退赃大会。警方将已追回的260余万赃款分别退还给从温州、诸暨、柯桥等地赶来的人。

据悉,“12·09”特大网银盗窃案从接到群众报案至今,历时6个多月,警方共投入警力70余名,兵分三路转战广西、广东、福建、安徽、江西、黑龙江等六省展开案件侦破,抓获犯罪嫌疑人17人。

登一下网站,百万元转账

案件发生在去年的12月9日,绍兴市民章某接到了一条手机短信,大致内容说章先生的某银行卡已过期需要升级,并提供了一个与该银行非常相似的网址。章先生信以为真,按照短信提供的网址输入电脑后跳出与该银行真实网站一模一样的网站。

网站上有一个“升级系统”,章某就按照网上指令输入了用户名和密码,可紧接着输入动态口令时却显示操作失败需要重新输入,章先生输了3遍均未能成功,于是就关了电脑离开办公室。

当天下午3点50多分,章先生到银行的开户行进行咨询,却被告知根本没有升级一事。慌忙一查,章先生顿时大吃一惊,账户里的100万元已划到了别人的账户上。

章先生赶紧向绍兴越城公安分局报了

警。无独有偶,温州的李先生也被同一伎俩盗走了近200万元钱。

历时一个月,破跨省大案

只登了一下网站,百万元巨款就转到了别人的账户上,要想侦破这样的盗窃案难度不小。越城公安分局成立了专案组,第一时间展开调查工作。“我们在对案件进行串并时发现,宁波和上海都发生过这样的案件,被害人的损失都很大,近万元甚至近百万元。”办案民警说。

线索少,作案又都在外地,一些外省市银行考虑到影响还不太配合调查,面对这些困难,专案组民警不畏艰难,在外地连续工作1个月,克服了一个个常人无法想象的困难。

“我们侦办案件的思路非常明确,既然顺着查案很困难,倒不如倒着查案。”越城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孟洪仓介绍说。

通过侦查,专案组民警基本掌握了犯罪团伙的成员构成和组织架构。2011年1月13日,民警兵分三路在广西、广东、福建三省统一展开抓捕行动,成功抓获以福建人叶某为首的8名犯罪嫌疑人。之后,专案组

又在广东广西等地陆续抓获9名嫌疑人。

借“钓鱼”网站,盗网银密码

犯罪嫌疑人纷纷落网,百万元巨款如何“蒸发”的疑团也随之被揭开。

据犯罪嫌疑人交代,首先他们选择经济富裕的浙江绍兴、宁波和上海的手机用户发送虚假短信,短信中以某银行卡需要升级为由,骗使被害人登录假冒银行网站。假冒网站植入了盗号木马程序,只要被害人一登陆网站立刻就中了木马。

钓鱼网站主要用于盗取用户的账号、密码以及动态口令。像章先生这样在输入自己账号和密码时,远在广东深圳的犯罪嫌疑人第一时间就取得了这些信息,并快速打开真实的银行网站,输入盗得的账号和密码。成功登录后,银行发送动态口令到章先生的动态口令卡上,如果此时章先生停止自己在假冒网站上的操作,那100万元也不会被骗。遗憾的是,他将动态口令再次输入,这让不法分子拿到了最后的“进门钥匙”。

“银行动态口令更新的时间是1分钟,犯罪分子却用了短短48秒钟就将章先生账户里的100万元转到了提前准备好的账户里。如果换成是一般人,完成网上转账至少需要几分钟时间,可见

犯罪嫌疑人非常了解转账步骤。”孟洪仓说。

50个账号,专用来取钱

除了作案手段让人吃惊,犯罪嫌疑人套现的手段也极其狡猾。据犯罪嫌疑人讲,当成功从章先生的账户里骗到100万元之后,他们先把这笔钱转到A账号上,继而又快速转入B账号,最后通过B账号将这笔钱平均转入到预先准备好的50个账号里。

犯罪嫌疑人为什么要这么做?民警解释说,网上银行转账一次性最多只能转100万元,要到银行取出100万元是一件危险的事,如果到ATM机上取钱相对风险要小得多,但ATM机上一天最多只能取2万元钱,于是他们就准备了50张卡。

据专案组民警讲,抓获的17名犯罪嫌疑人分别来自福建和广西两地,他们在广东深圳作案,案发地却在浙江和上海,最后取钱的地点在广西和福建。截至目前,越城警方已缴获作案工具笔记本电脑3台、台式电脑1台,作案用银行卡数十张,手机20余部,短信群发器1个,追回赃款260多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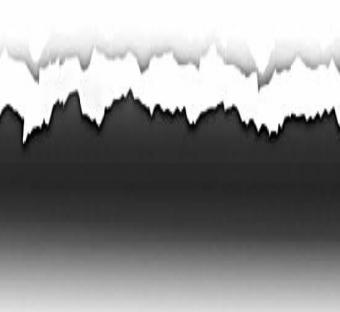


“嫖客”为财而来 发廊女刀下丧命 杭州中院开庭审理富阳发廊血案”

■通讯员 富检

今年1月17日午夜,富阳东洲街道民联村一家发廊发生命案,一名发廊女全身被捅、刺数十刀,经抢救无效死亡。1月23日,历经风雪交加的6个日夜,民警终于将嫌疑人余某从其家中抓获。

经审查,余某交代了事先携带水果刀,以嫖娼名义进入被害人经营的发廊,与被害人发生性关系后抢劫杀人的犯罪事实。近日,杭州中院开庭审理了此案。



近年关缺钱用,酝酿抢劫发廊

被害人黄某今年36岁,平阳人。因夫妻感情不太好,她独自和几个老乡来到富阳东洲街道民联村经营“温州发廊”。

余某是东洲本地人,今年30岁,2003年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2006年刑满释放。据他妻子说,余某的爱好主要是上网看小说,还有就是3天买一次彩票,每次用10元。余某很孝顺,脾气也随和,夫妻俩感情一直不错,唯一发生口角的原因,是余某总是不拿钱补贴家用,家里的开支都由妻子和父母承担。

其实,余某一直对家里人说自己在东洲工业园区的一个厂里上班,而实际上他已经失业大半年了。每天早上,他都会按时出门去“上班”,之后便去网吧或彩票点消磨时间。

今年1月13日下午,余某照例骑着电瓶车去买彩票。经过工业园区2号路时,电瓶车溅起的水花弄湿了站在路旁的黄某的衣服。他下车道歉,但看到黄某依然用家乡话指责着他骂,并听到了“畜生”两个字,他心里很懊恼。

临近年关,家里人开始问余某要置办年货的钱,但他没有收入,所以萌发“去弄点钱”的念头,只是一直没有选好下手的目标。

1月16日下午三四点钟,余某在去网吧途中经过黄某开的发廊,看到了黄某,由此知道了她的身份。

到了网吧后,余某一边上网一边琢磨,觉得发廊女比较好下手,顺便还可以报复一下黄某。他脑海中很快有了实施抢劫的方案:以嫖娼名义进店里,趁她放松警惕,制住她,再用刀威逼她拿钱出来,然后打昏逃掉。

于是,余某准备好水果刀、膏药等作案工具,等待下手的时机。

抢钱遇到反抗,他疯狂捅刺

1月17日下午5点多,余某照例和家人说去“上班”,随即去了网吧。

网吧距离发廊仅100米左右。晚上11点,余某准备去黄某店里碰碰运气,如果人在,就将抢劫计划付诸实施。

他把电瓶车停在距发廊20多米处,将水果刀放在牛仔裤袋里,膏药撕开一半粘在上衣口袋里侧,好方便拿取。

准备停当,余某走到发廊门口,见移门开着,便一边敲门一边说“敲背”。

黄某走出来将余某迎进门,因为上次两人争吵时,余某戴着口罩,所以黄某并没有认出他来。

进了房间,两人发生了性关系。

事后,当黄某穿裤子时,余某动手了:他先打她耳光,再抓住她头发,从背后将其制住,取出膏药粘她嘴巴,但没粘上,膏药被黄某抢了过去。

余某拔出刀对着黄某的胸口说:“拿点钱用。”岂料,黄某拼命反抗,并扬言:“你今天如果不弄死我,你就等着,不会有好日子过的。”

余某一听火了,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将黄某捅死。

当晚,黄某的堂妹上门来找姐姐,摆在她眼前的却是黄某的惨状,于是她立刻报了警。富阳警方经过侦查,很快确定余某有重大作案嫌疑,在其家中将余某抓获。

抢劫杀人供认不讳,但否认预谋

近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被告人余某对抢劫杀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但坚称自己属临时起意,对公诉人提出的预谋杀人的指控予以否认。

庭审现场,被害人黄某家属等十余人参加了旁听,有几位还是专门从温州赶来的,而



案发现场

余某的家属则无一人参加旁听。

公诉人指控,余某经预谋,携带水果刀和膏药等作案工具,以嫖娼名义进入被害人经营的发廊,与被害人发生性关系后实施抢劫杀人,事实清楚,证据充分。

余某对抢劫杀人的指控供认不讳,但始终否认自己是预谋杀人。他说,作案前几日他曾因骑车将水溅到黄某身上而与对方有过争执,自己的初衷只不过是想去教训教训黄某,顺便弄点钱花花。当时身上携带的水果刀和膏药是为了抢钱而准备的,后来黄某奋力反抗,自己一时发昏才有了杀人的想法。

在刑事附带民事案件的审理部分,被害人亲属的代理人提出,要求余某赔偿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精神抚慰金等共计87万余元。余某表示自己愿意作出赔偿,但是由于自己已经一年多没有参加工作,以前的积蓄也早花完了,所以没有能力支付。

杭州市中级法院将择日对此案的刑事部分进行宣判,对民事部分进行调解。